

碳-13 呼氣檢查採檢說明

SP19-RA01

碳-13 採檢注意事項：

1. 受測者需禁食二小時以上，禁食時間不可超過 6 小時。
2. 禁食時間如果超過 6 小時，請給受測者喝下 100~200 C.C 的牛奶，隨即以自來水漱口三次，讓受測者休息 5 分鐘後，再依下列碳-13 採檢方法採檢。

碳-13 採檢方法：

1. 先讓受測者休息至呼吸平順，由受測者手握藍蓋試管二支(若受測者無法掌控時則改由採檢者幫忙)，取下管蓋後口含一支吸管插入第一支試管底部，深吸一口氣並立刻徐徐吹出約 2~3 秒(此時試管與地面保持垂直狀態)，觀察試管底部有出現霧氣後，再將吸管慢慢抽離試管並立即加蓋旋緊(受測者吸管未完全抽離試管時不可吸氣)。
2. 如同步驟 1，同樣方法，再吹第二支試管。
3. 讓受測者休息 5 分鐘後，儘速喝下 50 mL 碳-13 驗菌劑，隨即以自來水漱口三次，並計時 15 分鐘。
4. 15 分鐘後，如同步驟 1，再吹氣白蓋試管三支完成採檢。

長庚紀念醫院 檢驗醫學科 服務諮詢電話(03)3281200 轉 2540、2527